施 工 合 同

甲方（全称）：岐山县故郡镇人民政府

乙方（全称）：陕西岳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故郡镇桥山村滑坡点应急除险项目

2. 项目地点：岐山县故郡镇桥山村

3. 项目内容：对故郡镇桥山村上河组滑坡点塌方进行除险治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4.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谈判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金额（大写）：伍拾肆万捌仟玖佰元整（￥548900.00元）；结算价款为包干价+建设单位工程变更及图纸范围以外内容，图纸范围内包干价为伍拾肆万捌仟玖佰元整（￥548900.00元）。建设单位的工程变更及图纸范围以外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容，据实结算，有相同或相似单价执行相似或相同综合单价，新组价的按包干预算编制依据组价。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自项目履约验收时间起算。

四、项目经理： 李红革 ；

五、交货期、项目实施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

2. 项目实施地点：岐山县故郡镇桥山村。

六、付款方式

人员和机械进场后，无需付款。工程进度在完成总工程量的 50%支付中标价的 40%，工程竣工并经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中标价的 40%，验收合格后除质保金外全部付清，留 5000 元人民币作为保修金在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清。

七、售后服务期限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一年。

八、双方责任与义务

甲方：

1. 甲方应对乙方的工作给予必要的协助和配合，应指定专人负责协调各部门人员配合事宜。

2.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提供相关资料及政策咨询，以便乙方开展工作。

3. 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聘请服务费用。

4.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正。

乙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 乙方须按照本项目约定的工作范围和服务内容，完成该项目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工作。

2. 乙方应每周如实向甲方书面报告工作进度和情况，并拿出解决方案。重大问题要书面请示甲方。

3. 乙方应当对工作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信息予以保密。

九、安全责任

1. 乙方同甲方签订本合同时，须同甲方同时签订安全责任书，并提供安全体系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乙方应为其工作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或商业意外险。在服务期间发生的任何交通事故、工伤事故、火灾事故以及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给第三人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工作人员开展工作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如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十、项目验收

1. 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一同对服务内容验收并签字确认。

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完成验收，验收通过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出具验收报告给乙方。

3. 如果本项目需通过省级或国家级验收，乙方需全力配合甲方完成验收。

十一、知识产权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成果归采购人所有。项目任务实施中涉及到的相关保密数据、资料、文档等按照相应相关保密规定执行，成交投标人有对资料保密的义务。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者开发和生产其他产品；成交投标人可根据需要对资料内容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对数据格式进行转换，但未经许可，不得将修改、转换后的数据对外发布和提供。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四、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服务的或者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单位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投标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十五、其他

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六、合同订立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 订立时间：2026年 6 月 23 日。

2. 订立地点：岐山县故郡镇 。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岐山县故郡镇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乙方：陕西[illegible]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宝鸡市高新区渭滨大道 496 号院 10 幢海悦国际 141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宝鸡高新开发区支行

账号：2603025409200117796

电话：13891732265

签约日期：2026年 6 月 23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